

证券代码：832094

证券简称：金昌蓝宇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殿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440,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5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8；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0；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8；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

号为 2025-008；《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赵鸿宇先生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沈阳恒西装备制造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推荐苗昕先生为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440,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怀亮、杜航亮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和召集

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苗昕	董事	就任	2025-05-20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